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19年11月12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受让上市公司回购股票、二级市场购买（集合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和2019年11月13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委托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国君资管2666盈峰环境员工持股计划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进行管理。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管计划合同已签订完毕，目前尚未购买公司股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22日